

# 四川科伦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广安分公司

## 设备自动化提升技改项目

###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组专家意见

2025年6月6日，四川科伦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广安分公司依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規，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和技术规范，依据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表、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和环评批复等文件规定，组织开展了“四川科伦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广安分公司设备自动化提升技改项目”的竣工环境保护验收会议。参加本次验收会议的单位有：四川科伦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广安分公司、成都中成科创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及专业技术专家。会议成立了环保验收组（名单见附件），先后听取了建设单位对本项目环保“三同时”执行情况的汇报、验收单位关于本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的汇报，查看了本项目环保设施运行情况和环境保护措施落实情况，经认真讨论，形成如下验收意见：

#### 一、工程基本情况

##### 1、建设地点、规模、主要建设内容

四川科伦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广安分公司（原四川岳池金诚实业有限公司）系科伦集团下属四川科伦股份有限公司在岳池的分公司，是一家按现代企业制度建立起来的现代化企业。为满足市场需求，企业投资 2600 万元在四川省广安市岳池县工业园区科伦路 1 号实施此次设备自动化提升技改项目。

项目主要建设内容为：购进自动灯检机生产线 5 台，自动装箱码垛机生产线 2 台，燃气锅炉 1 台，改造相应配套设施、设备，增加产品种类，新增年产 14300 万瓶（袋）的能力。

项目于2022年4月开工建设，2024年11月建成并进入调试阶段。

##### 2、验收范围

本次验收范围为《四川科伦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广安分公司设备自动化提升技改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涉及的主体工程、公辅设施、仓储工程、办公生活设施、环保设施。

#### 二、工程变更情况

项目建设性质、规模、地点、生产工艺均与环评一致。车间投料粉尘由原环评“三级过滤除尘系统+15m排气筒”，改为“脉冲布袋除尘器+15m排气筒”；

化实验室废气由原环评“活性炭吸附装置”，改为“水喷淋+活性炭吸附装置+15m排气筒”；危废暂存间废气由原环评“自然通风”，改为“水喷淋+活性炭吸附装置+15m排气筒”，对照《污染影响类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不属于重大变动。

### 三、项目环保设施及措施落实情况

**废气：**大气污染物主要为原料投料粉尘、注塑吹塑加工有机废气、食堂油烟、污水处理站恶臭、锅炉废气及实验室废气等。

**投料粉尘：**通过车间高效空气过滤系统收集，经脉冲布袋除尘器处理后，通过车间顶部的15m排气筒排放；**注塑吹塑加工有机废气：**通过车间内设置的空气净化系统（三级过滤）有效处理后通过车间顶部的15m排气筒排放；**食堂油烟：**经高效油烟净化装置净化处理后的油烟由油烟专用烟道收集至食堂楼顶17m排气筒排放；**污水处理站恶臭：**对曝气池之前的构筑物均采用玻璃钢盖板或不锈钢骨架+PC耐力板制作除臭罩进行封闭，各个产臭单元产生的臭气经负压收集后共用一套“酸液喷淋+碱液喷淋+活性炭纤维吸收净化”系统，处理后的废气引至1根15m高排气筒排放；**锅炉废气：**采用低氮燃烧技术，产生废气自然通风排放；**实验室废气：**设置一套水喷淋+活性炭纤维吸附的VOCs治理装置，废气经净化处理后，通过15m排气筒排放；**危废暂存间废气：**设置一套水喷淋+活性炭纤维吸附的VOCs治理装置，废气经净化处理后，通过15m排气筒排放。

**废水：**项目废水主要为生活污水（含食堂废水）、纯化水制备时产生的浓水、设备清洗废水、车间地面清洁废水、实验废水、洁净衣清洗废水。

食堂废水经隔油池处理后与其他生活污水一起进入预处理池处理；抗生素废水经单独的污水收集管线和单独污水处理设施处理；经预处理过后的食堂废水、生活污水、抗生素废水与设备清洗废水、纯化水制备时产生的浓水、车间地面清洁废水、实验废水及洁净衣清洗废水一起排入厂区自建污水处理站处理达到园区接管标准后通过园区管网最终进入岳池县经济技术开发区城南园区工业污水处理厂处理达到《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一级A标准后，废水在污水处理厂处理达到《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一级A标准后，进入人工湿地系统处理，排水达到《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III类水域限值后利用12.27km排水管线排入三溪河。

**噪声：**项目噪声来自全自动上箱机、全自动码垛机、全自动贴标机、码垛机

等。通过采取低噪声设备、基座减振，合理布置噪声源，利用距离和房间降噪等措施降低噪声。

**固废：**项目固体废物包括一般固废和危险固废。

**一般固废：**生活垃圾、废包装材料、不合格品、废网棉、餐厨垃圾、隔油池油泥及污水处理站（含预处理池）污泥。生活垃圾由厂区清洁人员按时清扫，暂存于厂区垃圾桶内，由园区环卫部门统一清运；废包装材料集中收集后外售废品回收站；不合格品根据产品成分，非抗生素不合格品破袋后进入污水处理站进行处理，抗生素不合格品进入抗生素预处理系统进行处理；废网棉交由园区环卫部门统一清运；餐厨垃圾单独收集，交由广安市利世康环境科技有限公司无害化处理；隔油池油泥及污水处理站（含预处理池）污泥委托广安市众益管道疏通有限公司定期清理。

**危险废物：**废滤芯、废活性炭、实验废物、废药物、药品及废矿物油等，收集后装在专用容器内，暂存于危险废物暂存间，定期交由南充嘉源环保科技有限责任公司、什邡开源环保科技有限公司清运、处置。。

#### 四、环保设施调试情况

##### 1、施工期

项目施工期间主要是房屋装修以及设备安装，会产生废气、噪声、生活污水、生活垃圾、建筑垃圾等，施工时严格按照了各项环保要求进行施工，未对周围环境噪声造成明显影响，也未收到环保投诉。项目施工期已结束，现场调查未发现施工期环境遗留问题。

##### 2、运营期

**废气：**根据有组织废气监测结果，颗粒物的结果满足《制药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 37823-2019）表2中标准限值要求；VOCs的结果满足《四川省固定污染源大气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标准》（DB51/2377-2017）表3中“医药制造”标准限值要求；氨、硫化氢、VOCs的结果满足《制药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 37823-2019）表2中标准限值要求，臭气浓度的结果满足《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 14554-93）表2中标准限值要求；油烟的结果满足《饮食业油烟排放标准（试行）》（GB 18483-2001）表2中标准限值要求。

无组织废气中，颗粒物的结果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 16297-1996）表2“其他”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标准限值要求，VOCs的结果满足《四川省固定污染源大气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标准》（DB51/2377-2017）表5中“其他”标准限值要求，氨、

臭气浓度、硫化氢的结果满足《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 14554-93)表1中二级“新扩改建”标准限值要求。

**废水:**项目在验收期间,废水排放口中急性毒性、悬浮物、pH的结果满足《混装制剂类制药工业水污染物排放标准》(GB 21908-2008)表2中标准限值要求,化学需氧量、氨氮、总磷、总氮、五日生化需氧量、总有机碳的结果参照《岳池县经济技术开发区城南园区工业污水处理厂污水接纳协议》限值要求。

**噪声:**根据噪声监测结果,项目厂界噪声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12348-2008)中3类噪声标准限值。

**固废:**固废进行了分类收集,分类处置,去向明确,不会造成二次污染。按照《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23)设置了危废暂存间并采取了污染防治措施。

### 3、总量控制指标

各污染物排放总量低于环评期间预测值。

## 五、验收意见

综上所述,四川科伦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广安分公司设备自动化提升技改项目在建设过程中执行了环境影响评价法和“三同时”制度,落实了环保设施的建设,验收期间监测可达验收标准。验收小组认为,建设项目符合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条件,同意项目通过竣工环境保护验收。

## 六、后续要求

(1)加强对环保设施的管理、监督和维护,做好污染因子周期性、计划性监测及记录,确保环保设施正常运行,污染物排放长期、稳定达标排放。

(2)加强各排污口监测,认真落实环境管理规章制度,避免污染事故发生;及时变更排污许可证,避免不按证排污。

(3)进一步提高风险防范措施的针对性和可行性及应急处置的能力和水平,定期进行突发环境事件应急演练。

(4)加强员工培训,提高员工的环保意识,进一步加强生产管理,同时加强设备、管道、各项治污措施的定期检查和维护工作。

验收组:

2025年06月06日

-4-

四川科伦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广安分公司设备自动化提升技改项目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 签到表

姓名	单位	职务/职称	联系电话	备注
袁明	四川科伦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袁明	15073017005	
李进平	四川科伦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广安分公司	环保专员	13368037668	
袁明	四川科伦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袁明	1392076004	
袁明	四川科伦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袁明	1388107654	
袁明	四川科伦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袁明	18200510504	
袁明	四川科伦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袁明	13880107045	
袁明	四川科伦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袁明	18428387467	